

## 多才多藝的精神科大師

## 林憲 醫師 (1925~2016)



林憲教授，臺大醫院神經精神醫學在任最久的主任。細膩浪漫的性格，藝術家的風骨，不僅開創了司法精神醫學、臨床、社會與文化精神醫學的整合研究、心身醫學等等學門，範圍擴及精神疾病流行病學、社會病態學、文化精神醫學與精神醫學史等領域，奠立精神醫學部科學與人文基礎，成就他在台灣精神醫學的志業，並有台灣文化精神醫學研究的先驅的美譽。

林憲，1925年出生於廣東汕頭市，父任汕頭博愛醫院專員。1931年舉家返台，隔年入學建成小學校，後又轉回到汕頭日本小學校。父親經營洋行，直至1937年全家撤回台灣轉入台北市旭小學校（今東門國小）。1939年父親回到汕頭工作，林憲繼續留在台灣，就讀於台北州立第二中學校，熱衷劍道，屢次參與比賽並獲獎。1943年入學東京府立高等學校，參加劍道校隊隊員，高校「寮歌」歌詞也是出自他手。1945年入學北海道帝國大學醫學部，因為戰事隔年轉回台大醫學部。林教授允文允武，喜好文藝活動，主編班雜誌「曙光」，也參加橄欖球及足球之校（院）隊隊員。1948年在林宗義教授帶領下參與了精神疾病的安平調查資料寫論文，反而別出心裁，論述德國文豪歌德（Göthe）的精神狀態如何影響創作；與他同期的葉英堃教授形容：「這是台灣第一篇病誌學（pathography）論文。」

1949年醫科畢業，曾歷經二戰，見證了歷史文化的變遷、時代的推移，對人們精神症狀的影響，讓林教授選擇了精神科。參與原民精神疾病調查、推動司法精神醫學，1952年起發表學術論文，達百餘篇。1957年繼林宗義教授之後，接任台大醫學院神經精神科代主任，1966年正式升任。林教授推動全民心理衛生亦不遺餘力，1969年參與由馬偕醫院設立的台灣第一個生命線及自殺防治中心；針對貧民精神病患和老年人的精神健康問題，進行多項調查研究，使這兩類弱勢族群的權益獲得重視。其所著「精神疾病患者刑責能力之精神病理學研究」一文，更成為台灣各地多數刑事案件精神鑑定判斷標準依據，1993年被推選為中華民國精神醫學會司法精神醫學學術分組召集人。1996年林憲教授從台大醫學院榮退，台大醫學院特別將其研究精華集結成《社會·文化精神醫學：林憲教授退休紀念論文選》一書。在繁忙的醫療與教學研究之餘，林教授持續的寫作作詩、繪畫舉辦畫展，劍道研修。就如同林教授傳承醫學技術外，更重要的是傳承劍道的忠誠、勇猛、遵守規則、重視尊嚴聲譽的精神。

林教授退休後，仍然持續寫作，參與精神醫學學術活動。2016年7月11日林憲教授仙逝。台大醫院精神部為他策畫舉辦追思會。諸多師長同仁提供追思文稿照片，藉由追思會，將詩人哲學家林憲教授對精神科醫學與豐富的面向傳達給醫界的後輩。筆者在台大精神科受訓時曾受林教授指導，個別心理治療的學習，特以本文表達感激與懷念。

文 / 圖 陳永興院長提供